

# 市供销社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月17日，第六巡察组对市供销社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3月4日，巡察组向市供销社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四项36个问题；已完成整改问题29个，正在推进整改问题7个。制定整改措施110条，已完成72条，制定制度9个。

##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29个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29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 1.关于“学习领悟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持续深入学习。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70周年的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进行再学习再深化。二是结合供销社主责主业每季度开展交流研讨，鼓励班子成员分享学习感悟与实践应用思路，促进思想碰撞，进一步加强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供销社相关政策力度，不断提升工作水平。三是党组成员与企业、三县基层社建立联系点，加强对直属公司党支部、基层社理论学习督导。

整改成效：**一是**通过党组会、理论中心组等方式开展了学习，强化了理论武装，明确了工作方向，提升了服务“三农”能力，为指导实践提供了根本遵循。**二是**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学习内容开展了交流研讨，深化了对供销社相关政策的理解，班子成员互学互鉴凝聚共识，工作效能得到了提升。**三是**下发了党组文件明确各班子成员的基层联系点，通过建立联系点加强了对基层组织的调研督导，不断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

## 2.关于“政治学习不严不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丰富学习形式。改变单一的读原文模式，围绕重点工作、结合供销社主责主业每季度开展1次交流研讨。**二是**规范学习管理。指定专人负责中心组学习的组织及记录工作，每季度对领导班子成员的中心组记录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内容准确，时间相符，提高学习质量。**三是**建立长效机制。制定年度学习计划，明确学习内容、时间与形式。每季度对学习情况进行梳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优化调整，形成持续改进的学习机制。

整改成效：**一是**以多样化的学习形式深化了理论与实践融合，组织领导干部观看了学习影片，并结合学习内容针对主责主业进行了交流研讨。**二是**指定了专人负责中心组学习的记录和检查，建立了检查工作台账，确保了学习记录的规范管理及学习内容精准完整，政治学习的规范性、实效性和决

策部署的执行力上取得显著提升。三是制定了《2025年市供销社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方案》为学习工作提供根本遵循，建立了学习工作台账，有效提升了理论学习的质量和效果。

### **3.关于“‘第一议题’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组会“第一议题”和中心组学习“第一主题”，由党组书记对党组会议议题、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进行会前把关。二是对基层党组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提出明确要求，并做好检查监督。

整改成效：一是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组会及中心组等学习的第一议题，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贯穿学习始终，机关“第一议题”制度执行率提升至100%，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领悟力、执行力显著增强。二是下发了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的文件通知，通过明确制度要求与强化监督检查，基层党组织“第一议题”制度执行得到了显著规范。

### **4.关于“深入学习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深入学习《中共抚顺市委 抚顺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抚顺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加强对方案的理解，定期开展交流讨论。二是深入学习中共抚顺市委、抚顺市人民政府相

关文件精神，围绕省供销社、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市供销社将围绕三年行动全力以赴充分发挥供销系统职能作用，打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决胜之年决胜之战。

整改成效：一是对三年行动方案进行了学习深化与交流研讨，领导干部对行动方案理解把握更加精准，工作方向得到了进一步明确。二是围绕省社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结合市供销社实际，科学谋划全年工作，研究制定2025年市供销社工作要点，强化督导落实，定期组织各社有企业各县区社开展调研，强化工作调动，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5.关于“市供销社党委（党组）未能将实施方案确定的任务与本系统实际相结合开展工作”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市供销社对《中共抚顺市委印发<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推动抚顺全面振兴新突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中的三项配合任务进行研究部署，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做好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供销社职能作用。

整改成效：一是根据《中共抚顺市委印发<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推动抚顺全面振兴新突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围绕省社《2025年综合业绩考核指标》和全年重点工作任务，制定各县区社、供销系统企业2025年综合业绩考核任务书，量化各项工作指标任务，将各项指标任务科学分

配至各县区社、供销系统企业，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市供销社系统绩效考核和管理水平显著提高。二是主要领导带队分别到供销社系统企业和清原县、抚顺县、新宾县供销社，重点围绕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千县千社质量提升行动”示范基层社建设、乡村振兴补短板工程、农资供应等内容开展实地考察调研、督导有关工作落实，进一步了激发基层单位干事创业热情。三是建立各县区社、供销系统企业联系包保制度。市供销社调动市社全部力量向基层倾斜，领导班子成员对基层单位实行联系包保制度，研究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明确联系包保服务内容，其中供销系统企业包括信访稳定、资产管理、资产盘活利用、资产占用费收缴等工作内容，各县区社包括全年各项重点指标任务推动及定期调度等工作内容，服务基层工作实效明显提高，工作效能显著提升，为农服务机制更加完善。

## **6.关于“完成省供销系统考核指标任务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按照省社相关要求，继续做好升级示范基层社建设工作，督促清原县夏家堡供销社继续加强自身建设，早日达到示范基层社标准，今年确定新宾县苇子峪供销社、抚顺县海浪供销社为示范基层社发展目标，抚顺县海浪供销社 2025 年完成；二是按照省供销社要求继续做好“辽宁供销产品”品牌建设任务。

整改成效：2025年，全国供销总社将印发2025年总社合作发展基金申报通知，支持对象为2024年、2025年纳入“千县千社质量提升行动”的示范基层社。将以此为契机，指导夏家堡供销社、海浪供销社、苇子峪供销社积极申报该项资金，以此推动辽宁省示范基层社项目落地，并带动我市其他基层社的发展。

### **7.关于“为农服务综合实力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结合国家总社“千县千社质量提升行动”部署安排，以辽宁省供销社示范基层社建设任务为契机，在清原县、新宾县、抚顺县各建设一家示范基层社，并由此带动其他基层社的发展，鼓励基层社之间进行合作和资源共享；二是针对“三无”社、“僵尸”社和“空白”社，督促各县区供销社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取如重组、合并或转型等方式，使其重新焕发活力；三是鼓励和支持发展特色农业、生态农业等新兴农业产业，合理配置农业资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整改成效：2025年，全国供销总社将印发2025年总社合作发展基金申报通知，支持对象为2024年、2025年纳入“千县千社质量提升行动”的示范基层社。将以此为契机，指导夏家堡供销社、海浪供销社、苇子峪供销社积极申报该项资金，以此推动辽宁省示范基层社项目落地，并带动我市其他基层社的发展。

### **8.关于“对基层供销社工作指导有缺失”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积极组织参与省、市供销社系统和农民专业社骨干的培训工作；二是指导县级社开展以“千县千社质量提升行动”为部署的省级示范基层社项目建设工作；三是按照《市供销社 2025 年工作要点》要求做好调研，解决基层问题。

整改成效：市供销社已建立领导包保联系人制度，强化责任管理、压实管理责任、构建全面的包保责任体系。要求各县、区供销社每周向市社合作指导科报送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并建立工作台账。

### 9.关于“全市供销体系建设不完善”问题的整改。

（1）目前，除市社本级和清原县社召开了供销社社员代表大会，新宾县社、抚顺县社至今仍未召开。

整改措施：新宾县社、抚顺县社已将社代会提上议事日程，目前班子成员即将到位，正在筹备，市供销社将督促其尽快召开社代会。

整改成效：已分别同新宾县社、抚顺县社进行沟通，2025 年底前召开社代会。

（2）全系统监事会机构配备不齐全，新宾县社未设置监事会机构，制约工作顺利推进。

整改措施：一是 2024 年 10 月中共新宾满族自治县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了《关于调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领导职

数的通知》(新编发〔2024〕33号),已设置监事会主任1名(副科级),且新宾县社目前有分管监事会工作领导,待县委组织部统一下发任命文件;二是新宾县社已在供销总社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内填报了设立监事会情况,总社、省社已认定新宾县社设立监事会机构;三是后续市社监事会办公室及时督促新宾县社尽快完善监事会机构建设。

整改成效:新宾县社目前已有分管监事会工作领导,待县委组织部统一下发任职文件。总社、省社在联网平台上已认定新宾县社设立监事会机构。市社监事会办公室进一步督促新宾县社尽快配备监事会主任。

#### **10.关于“监督工作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修改完善《抚顺市供销合作社监事会工作规则》,通过参加党组会、列席理事会、参加资产管理委员会等相关会议,参与“三重一大”决策,并对有关决策提出意见或建议;二是持续加强事前监督,高效利用《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台账》对专项资金的使用风险进行预判、提示;三是突出监督重点,着重针对社有资产、财政资金、企业重大投资、企业资产运营等方面开展监督。

整改成效:已根据第一季度的《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台账》对专项资金进行了风险预判、提示;已对部分直属企业进行调研工作,并形成工作台账。

#### **11.关于“对社有转制企业的监督管理权限不明确”问题**

的整改。

(1) 市供销社对改制后社有企业的监督工作没有明确的制度保障，对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理解有偏差。

整改措施：一是按照《抚顺市供销社社有资产监督管理实施办法》和《抚顺市供销社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监管职责、权限和流程。二是界定监管范围。进一步明确监管范围，包括资产、财务、经营、人事等方面，确保全覆盖。三是加强董事会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运营资产经营公司，选派懂经营、会管理的专业人员进入董事会，提高决策水平。市社已经聘请专业法律顾问，会前征求专业意见，依法合规行使股东享有的表决权等相关权利。

整改成效：已与法律顾问进行沟通，进一步明确监督管理范围。

(2) 监事会针对大通公司连续降租问题进行监督管理时，被大通公司以《公司法》相关规定予以拒绝。

整改措施：近期监事会办公室拟针对社有改制企业监事会工作履职情况、社有资产确权问题、社有资产租赁合同规范性等内容进行督导调研，进一步强化监事会监督职能。

整改成效：监事会办公室针对社有改制企业监事会工作履职情况、社有资产确权问题、社有资产租赁合同规范性等内容进行督导调研，进一步强化监事会监督职能。

## 12.关于“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有差距”问题

**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及时调整意识形态领导小组成员。结合领导班子成员调整情况，尽快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相应调整，明确新的成员职责与分工，确保组织架构完整、工作有序衔接；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今后若有人员变动，及时更新小组成员，保证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力量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二是强化述职述廉内容要求。明确规定领导班子成员述职述廉报告必须涵盖意识形态工作内容，确保意识形态工作在干部考核中得到充分体现；党委工作部将加强对述职述廉报告的审核把关，确保述职述廉报告全面反映工作情况。三是规范党组会议议程，将听取意识形态工作汇报纳入党组会议的固定议程，定期安排专门时间进行讨论研究，一般每半年至少听取一次汇报，及时掌握意识形态领域动态。四是加强分析研判和报告工作。市供销社党组将强化对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和报告的重视程度，定期对意识形态领域情况进行全面深入分析；强化培训与学习，确保能够准确把握意识形态领域的新情况、新问题，切实提升干部职工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整改成效：**及时调整意识形态领导小组成员，强化述职述廉内容要求，规范党组会议议程，组织学习了意识形态工作重要性论述，加强分析研判和报告工作。

### **13.关于“保密工作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工作组织领导，明确相关人员保密工作职责，确保保密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建立健全各项保密管理制度，完善要害部门管理，定期开展自查，加大检查力度，加强涉密场所及保密要害部门部位保密管理。三是加强互联网计算机管理，严禁违法违规存储标密、敏感信息，建立健全信息设备台账，加强涉密计算机管理。四是加强涉密人员管理，认真做好岗前教育培训，强化涉密人员保密意识，加强宣传教育培训。

整改成效：一是调整保密委员会成员，明确工作职责；二是完善各项保密管理制度，已经自查，加强保密要害部门管理；三是下发通知加强互联网计算机管理，建立设备台账；四是组织涉密人员认真学习《保密法》，强化保密意识。

#### 14.关于“落实主体责任缺失”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将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与供销社工作实际相结合写进《市供销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制定《2025年市供销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明细表》，将工作任务按科室职能和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详细分解，明确其责任和任务，并以党组文件形式正式下发。

整改成效：制定了《2025年市供销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明细表》，明确领导班子成员的责任和任务，以党组文件形式正式下发。召开了2025年抚顺市供销社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通过会议，广大党员干部提高了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 **15.关于“落实‘一岗双责’工作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积极推进三定方案的修改完善，强化责任落实。二是加强责任意识教育。组织“一岗双责”专题学习，强化市供销社及直属公司主要领导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认识，提升履职能力。三是定期听取“一岗双责”执行情况，交流经验、查找不足，全面落实“一岗双责”。

整改成效：一是下发了党组文件，对领导班子分工进行了调整。二是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进行了深入学习，强化了市供销社及直属公司主要领导的“一岗双责”意识，责任落实得到有力提升。三是领导班子成员定期对“一岗双责”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汇报，并将“一岗双责”落实情况纳入到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纳入到述职述责述廉报告。

### **16.关于“‘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有偏差”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修订完善《市供销社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制度；二是严格落实《市供销社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制度。

整改成效：一是已经修订完善《市供销社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二是严格执行《市供销社党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 **17.关于“廉政警示教育工作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在机关内部对反面典型案例组织开展警示教育；二是在各党支部会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警示教育；三是采取多种形式强化警示教育，观看警示教育纪录片，加大“以案促改”，做到“举一反三”。

整改成效：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记录片《“微”不“治”》《一切为了人民》，通过警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不断提高思想意识，全体党员干部对廉洁自律和党规党纪有了更深的感悟。

下步工作打算：采取多种形式强化警示教育，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连续观看警示教育纪录片加大“以案促改”力度，做到举一反三。

## **18.关于“市供销社机关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 经调查发现，部分报销原始凭证中存在无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财务负责人、审核人签字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执行市供销社制定的《会计基础工作管理办法》及《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章制度；二是针对报销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财务审计科制定了《财务报销制度及实施细则》，要求市社机关及各社属企业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履行报销流程，明确规范报销程序，保证财务工作的规范性。

整改成效：针对存在的问题，市社财务审计科已重新进行了梳理与整改，制定了《抚顺市供销社财务报销及付款制

度》，市社机关财务已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加强票据的审核，规范报销流程，未再出现类似问题。

（2）工会账户中存在使用不规范、超范围慰问、白条入账等问题。党费账户存在使用不规范、无用途说明、发票名头不符等问题。

整改措施：规范账户使用，严格依照《工会法》和《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规定》明确工会经费与党费的列支范围、审批流程，并做好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能力与水平。

整改成效：进一步规范工会账户和党费账户的管理和使用。

### **19.关于“市供销社对社有企业财务管理监督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制定并下发《审计整改工办法》和《经责审计指导意见》制定监管制度，完善内部监管体系，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加强部门间的协作与配合；严格遵守市供销社财务审计科制定的《会计基础工作管理办法》及《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章制度。二是加大审计整改力度。每年通过内审对企业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审查，保证审计效果，提高审计执行力。三是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市社党组，确保监管措施的有效落实。四是加强财务培训与学习。组织集中

学习，定期对财务人员进行集中培训和学习。**五是**规范财务支出行为。严格执行财经制度，明确报销标准和流程，提高报销的透明度和规范性。**六是**召开党组会研究审计整改建议，监事会办公室对各企业下发整改建议。

整改成效：**一是**按照巡察整改要求，市社财务审计科制定了《审计整改工作的办法》、《经责审计指导意见》和《抚顺市供销社财务报销及付款制度》，用制度促进监督，进一步规范了社有企业财务管理工作，提升了企业财务工作整体水平，提高了市社财务人员财会纪律意识，为今后市社财务工作提供了重要保证；**二是**大通公司班子成员带头与财务人员逐一签订《遵守财经纪律承诺书》，促使相关人员将财经纪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源头杜绝违规行为发生，同时在凭证管理环节，严格把控自制原始凭证的规范性，明确要求自制原始凭证必须完整留存经办单位领导审批、财会人员审核及具体经办人的签字或盖章，通过这种方式，确保每一笔业务都有源可溯、财会可究，有效规避虚假业务及不合规操作，夯实财务核算的真实性与合法性基础，另外在费用支付管理上，针对水费、电费、房费、取暖费等常规支出，公司统一要求采用转帐支票或银行汇款的方式进行支付，该举措既减少了现金流转风险，又便于资金流向的全程监控与追溯，提升资金使用透明度与安全性；财务秩序稳定，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三是**巡察反馈后，个别企业对白条入账问题、票据

名头不符和大额使用现金情况重新进行梳理与整改；四是党组会通过下发整改建议，督促各公司进行整改。

## **20.关于“市供销社党组对支部建设指导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党组对支部建设的指导。党组成员每人联系 1-2 个支部，定期到支部进行调研指导，帮助解决实际问题。二是建立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融合机制。要求支部围绕业务重点工作确定党建主题活动。三是丰富支部学习内容与形式。除政治理论学习外，可以安排业务骨干分享工作经验、开展实地参观学习等。四是规范学习笔记管理。定期对学习笔记进行检查，对记录不规范的党员，由支委会成员进行一对一指导，将记录优秀的笔记进行展示分享。

整改成效：下发了党组文件明确各班子成员的基层联系点，对支部建设的指导力度得到了增强。各支部围绕主责主业和业务重点开展了学习与经验分享，推动了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对党员干部的学习笔记进行了抽查，党员干部的学习效果和积极性有了一定提升，支部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增强，党员教育管理严格有序，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

## **21.关于“执行民主集中制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开展民主集中制专题学习，党组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带头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

整改成效：对民主集中制进行了学习，深化了对民主集

中制认识，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得到了提升。

## **22.关于“民主生活会辣味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深刻开展相互批评，批评意见要结合实际工作事例，明确指出问题所在，分析问题根源，并提出具体改进意见，杜绝空泛笼统的批评。

整改成效：市供销社党组召开的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已严格按照民主生活会召开的有关要求执行，下发了征求意见表，班子成员进行了对照检查和开展了相互批评，真正达到了“红红脸、出出汗”效果。

## **23.关于“支部‘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规范“三会一课”制度执行。制定详细计划，机关党委为各支部制定年度“三会一课”计划，明确每月支委会、主题党日、每季度支部大会及党课的具体时间。建立提醒机制，每月通过工作群等方式提醒支部书记开展“三会一课”。二是严肃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及时下发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方案要求，明确每位党员都要在会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提出实质性意见建议并做好记录。三是做好定期检查，机关党委每季度对各支部“三会一课”开展情况进行检查，每年对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记录进行检查，对记录不完善的及时进行整改。

整改成效：一是制定完善了《抚顺市供销社“三会一课”制度》，并将“三会一课”列入了党建工作要点，每月下发工作

提醒按时开展组织生活。**二是**及时下发了组织生活会及民主评议党员的工作要求，今年召开的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严肃的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并做好了相关工作记录。**三是**强化了监督检查工作，将“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开展情况作为年度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进行了检查。

#### **24.关于“支部换届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党务知识培训，组织支部专题学习，详细解读换届政策法规及流程步骤。**二是**严格按照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要求，履行好换届程序，做好换届纪实资料留存。

**整改成效：**组织支部开展了换届政策法规及流程的专题培训，换届工作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强化纪实资料留存，及时更新了党组织换届工作台账。

#### **25.关于“党费收缴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规范党费收缴流程，明确每月党费收缴日，确保党费按月收缴并做好签字记录。

**整改成效：**每月下发工作提醒明确了缴纳党费的时间节点及签字留痕，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得到增强。

#### **26.关于“机关干部职务职级晋升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按照职务职级晋升制度进行职务职级晋升。明确职务职级晋升流程以及晋升过程中各环节的责任人和职责，确保每个步骤都按规定执行。**二是**严格执行审议程序。建立晋升方案的预审机制，确保方案符合规定后再

提交党组审议。所有晋升方案必须经过党组会议审议通过后再执行。**三是**加强回避制度执行。在晋升过程中，严格执行回避制度，确保拟晋升人员不参与相关讨论和表决。**四是**加强干部培训和宣传。对干部进行职务职级晋升相关政策和程序的培训，提高其政策理解和执行能力。通过宣传和教育，增强干部对晋升工作规范性的认识和重视。

整改成效：严格按照整改措施，干部职务职级晋升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晋升方案符合规定后提交党组审议，汲及晋升人员进行回避制度。

**27.关于“没有形成整改长效机制，问题依然存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建章立制，建立整改长效机制；**二是**统筹监事会办公室、经济发展科、人事、财务、机关党委及纪检监察等监督资源建立健全协同监督机制。

整改成效：制定完善了《抚顺市供销社“三会一课”制度》，制定了《抚顺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监事会社情民意信息工作管理办法》，完善了《抚顺市供销合作社监事会工作规则》等。

**28.关于“个别巡察问题整改效果不明显”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全面贯彻落实 2015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二是**鼓励企业探索多元化经营模式，参考果品大厦模式，利用闲置资产自主经营，拓展经营新领域；**三是**加强

对基层社的指导力度，结合《抚顺市供销社 2025 年工作重点任务》进一步推进，针对 2024 年未完成的综合改革任务进一步部署；**四是**市供销社下发严禁社有企业擅自进行集资的文件。

整改成效：**一是**分析研判市供销社推动持续深化综合改革短板弱项，认真研究《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社的重要的指示批示精神，强化安排部署、工作调度确保供销社综合改革取得实效。**二是**已制定《2025 年抚顺市供销社综合改革重点工作任务书》，并将任务分解给各县区社。市社已建立领导包保联系人制度，强化责任管理、压实管理责任、构建全面的包保责任体系。要求各县、区供销社每周向市社合作指导科报送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并建立工作台账。市社将每月到县区调度一次。**三是**已经下发文件严禁企业擅自进行集资。

### **29.关于“审计发现问题未能及时整改”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召开党组会对审计整改建议进行研究，及时推进整改工作的落实；**二是**待党组会议通过后，监事会办公室对各企业下发整改建议；**三是**监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审计科对各企业进行督导。

整改成效：党组会通过后会下发整改建议，督促各社有企业进行整改，分别对社属五家企业分别下达了整改建议，及时推进工作落实制度。

##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7 个

截至目前，共计 7 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仍需深化整改。

### 1.关于“履行主责主业有欠缺”问题的整改。

(1) 关于“市供销社党组及机关各科室主责主业开展不力，对社有企业监管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依法依规合理处置资产，逐步化解企业债务，重新开展主营业务。农资公司由于历史原因，沉重的债务引发多起法律诉讼，造成资产被查封、账户被冻结，严重制约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主营业务无法开展。市供销社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召开第八次全体会议，会议原则同意农资公司出售部分低效资产进行偿还债务的申请。现农资公司正在推进中。**二是**进一步推进社有企业改革。进一步完善“理事会-社有资本运营平台-出资企业”管理架构，明晰产权、理顺关系，完善运营机制。有序推进抚顺市供销社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运营，实现社有企业整合重组，将有效资产集中于优势企业，推进资源整合联合发展，提高社有资本的有效利用率,实现供销社企业优化布局结构。**三是**加强合作与联合。通过加强企业间的联合与合作,盘活社有资产，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关注总社、省社政策变化，引进省、市内外社会资源，实现跨区域协作。借助外力激活企业内生动力，逐步恢复主营业务。

整改成效：市供销社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召开第八次全体会议，会议原则同意农资公司出售部分低效资产进行偿还债务的申请。现农资公司正在推进中。

(2) 对社有企业资产、债务和历年利润等底数不清。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监督管理，由于市供销社各社属企业债务形成历史由来已久，债务金额较大，市供销社将不断强化监督管理，落实主体责任；二是加强摸底，实时跟踪各企业债务情况，要求各企业形成债务台账，分析形成原因，编制清偿债务计划，将债务情况上报市社党组及相关部门；三是强化审核工作，针对债务和利润等重要数据，市社将编制每季度经济指标数据完成情况表并及时与各社属企业沟通核实，保证数据真实性、可靠性和及时性。

整改成效：一是市供销社对各社属企业债务情况进行了重新的摸底与清查形成了债务台账，同时对各公司债务进行分类与分析，将职工债务和系统外债务进行了进一步分解，为今后债务清偿工作提供了有力保证；二是财务审计科制定了《抚顺市供销社关于加强内部审计》、《抚顺市供销社审计整改工作的办法》和《抚顺市供销社关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强化审核监督工作，保证债务和利润等重要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和及时性。

## **2.关于“深化改革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深入开展调研。全面梳理各部门的职能

履行情况、人员配置现状以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为向市编办提出修订编制文件动议提供有力依据。**二是**与市编办积极沟通协调。主动上报供销社的改革需求和实际困难，争取市编办的理解与支持，提交修订编制文件的动议并持续跟进动议审批进展。**三是**按照市编办批复意见贯彻落实。

整改成效：**一是**已与市编办进行工作沟通咨询；**二是**调查了解省社和社内各市编制文修订情况，经综合研究形成工作意见。

**3.关于“市供销社社有企业的债务存在较高风险，没有建立推进企业债务风险化解长效机制”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债务风险管控的重要性、紧迫性，不断加强社有企业债务风险管控，增强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杜绝各企业新增债务。**二是**加强审计监督。通过每年内部审计，严格追踪变相借款导致新增不合理债务发生。**三是**落实化解主体责任。各社属企业要进一步夯实债务风险化解主体责任，做好年度资金安排，制定合理有效的还款计划，纳入绩效考核。**四是**加强费用管控，实行预算管理。严控标准、严格审批，从制度上加强费用控制，杜绝一切非必要开支，降低资产成本，在企业经营不景气的情况下应减少股息、分红、利息等支出，利用利润化解债务。**五是**建立预警机制，不断提升债务风险监测的前瞻性。针对仍存在新增借款的公司，要求即刻

停止支付高额利息，尽最大能力尽快偿还职工债务。各社属企业设立债务台账，对每笔债务发生的时间、原因以及存在的风险进行分析研判，要求各社属企业及时报告债务及化解债务情况，市供销社定期分解企业隐性负债、表外负债和或有负债，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债务风险。主动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实施有效的资产管理办法，积极处置可处置的无效资产，解决历史债务。

整改成效：一是财务审计科制定了《市供销社直属企业费用管理制度》，用制度控制企业运行成本，明确费用使用标准，杜绝一切非必要开支，进一步为提升企业偿还债务能力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各公司对本单位债务进行了重新梳理，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已经制定一企一策切实可行的偿还计划，土产公司和农资公司目前正积极与银行进行沟通，争取申请银行贷款用于偿还债务。

#### 4.关于“资产确权工作推进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全面清查与摸底。对供销社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包括土地、房产、设备等，明确资产现状。梳理历史档案，查找产权证明、合同、协议等原始资料，补充缺失信息。根据资产类型和权属情况，分类登记造册，建立详细的资产台账。二是明确产权归属。根据历史资料和相关政策，明确资产的产权归属，区分国家、集体和个人产权。结合现行政策，对历史遗留问题进行政策衔接，确保确权工作

合法合规。三是根据资产类型和历史问题，研究具体解决办法。对于产权清晰的资产，督促企业筹措资金，推进产权登记；对于产权不清的资产，通过协商、调解或法律途径解决。四是积极与市自然资源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等部门联系，寻求政策支持。

整改成效：农资公司积极推进产权确权工作，已与市产权处、新抚区自然资源局确认土地权属关系及等级，公司大楼测绘工作已完成。

#### **5.关于“各企业的财会人员整体素质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机关财务审计科、各社有企业财务人员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坚决杜绝各类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着力做好完善财务制度、推进规范管理工作。加强财会队伍建设，搞好培训工作。拟开展组织财务人员培训会议，并将市社全系统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纳入到每年的重点工作中。

整改成效：财务审计科已制定了《抚顺市供销社财务报销及付款制度》，规范市社财务报销流程，同时要求市社各级财务人员要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遵守会计准则。针对巡察反馈的财务相关问题，市社机关财务人员、直属各企业财务人员已进行了梳理与整改，财务审计科将在下半年组织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升市社财务人员专业能力与素质。

#### **6.关于“信访案件化解率低”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原物回公司职工信访案件通过动迁补偿款偿

还债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凯隆公司信访案件通过招商合作逐步推进债务偿还工作；农资工资债务目前正在协调银行贷款逐步解决拖欠问题。

整改成效：一是已同荣亿公司达成初步意向，正在积极推进合作；二是由于历史原因，土地未确权，贷款工作阻力大，正在积极协调。

### 7.关于“干部人才储备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年轻干部培养。实施年轻干部培养计划，通过轮岗、挂职等方式，提升年轻干部的综合能力。提供专业培训和发展机会，帮助年轻干部快速成长。二是提升干部素质。定期组织管理能力和业务水平的培训，提升干部的综合素质。鼓励干部参加继续教育增强专业能力。三是鼓励企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向社会招聘，结合市场化需求引进人才，以适应新时代经济发展的需要。

整改成效：一是“搭台子”，创造良好成长环境。在加强日常培养教育的同时，优先推选年轻干部到市委党校参加各类培训，选拔年轻干部到到市委组织部、市纪委等部门工作学习。二是“压担子”，强化工作实践锻炼。对年轻干部进行工作岗位交流学习，特别是安排年轻干部到信访、财务等重要岗位学习锻炼，通过在不同的工作岗位进行全面培养锻炼，使年轻干部综合素质得到了显著提升，更好地适应新时期、新任务的工作要求。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53877119；  
邮政信箱：顺城区长春街 4 号；电子邮箱：  
fscoopdw@163.com。